
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*為 實務 課程	◆專 業或 ◎技 術科 目註 記	學 分 數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第三學年				第四學年				
			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
		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專業必修	物聯網概論		◆	3			3	3													
	數位電子		◆	3					3	3											
	資料結構		◆	3					3	3											
	計算機組織		◆	3					3	3											
	組合語言	*	◎	3					3	3											
	Java程式設計(一)	*	◎	3							3	3									
	微處理機	*	◎	3							3	3									
	資料庫管理系統	*	◎	3							3	3									
	Java程式設計(二)	*	◎	3									3	3							
	軟體工程		◆	3									3	3							
	網路程式設計		◆	3											3	3					
合計				56	12	13	14	17	12	12	9	9	6	6	3	3	0	0	0	0	
院定選修	校外實習		◆	9															9		
	合計			9															9		
專業選修	物理		◆	3			3	3													
	網頁設計	*	◎	3					3	3											
	路由協定及組態	*	◎	3					3	3											
	離散數學		◆	3							3	3									
	線性代數		◆	3							3	3									
	工程數學		◆	3							3	3									
	演算法	*	◎	3							3	3									
	網路服務管理	*	◎	3							3	3									
	機率與統計	*	◆	3							3	3									
	Unix/Linux系統		◆	3							3	3									
	多媒體技術與應用	*	◎	3									3	3							
	單晶片應用	*	◎	3									3	3							
	駭客攻防技術	*	◎	3									3	3							
	高等演算法		◆	3									3	3							
	智慧生活與感測網路	*	◎	3									3	3							
	深度學習			3									3	3							
	書報討論		◆	3											3	3					
	行動裝置程式設計	*	◎	3											3	3					
	數位串流技術	*	◎	3											3	3					
	進階駭客攻防技術	*	◎	3											3	3					
	物聯網設計與實務	*	◎	3											3	3					
	巨量資料分析	*	◎	3													3	3			
	嵌入式系統	*	◎	3															3	3	
	實務專題(三)	*	◎	1															1	2	
	合計				67	0	0	0	0	6	6	21	21	18	18	15	15	0	0	4	5
	資料探勘	*	◎	3														3	3		
	地理資訊系統	*	◎	3														3	3		
數位典藏		◆	3														3	3			
新世代網際網路協定		◆	3																3	3	
電子文獻資料庫	*	◎	3																3	3	
合計				21	0	0	0	0	0	0	3	3	0	0	0	0	9	9	6	6	

最低畢業學分：130學分(共同必(選)修14~16學分、通識必選14學分、專業必修56學分、院定必修4學分、專業選修40學分)

備註：

1. 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0學分為畢業學分。
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*為實務課程	◆專業或 ◎技術科目註記	學分數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第三學年				第四學年			
			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									

2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(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，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，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)

3. 體育課程：大一為必修(2學分)，大二、三、四得選修，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。

4. 在學期間，至少考取下列證照之一-CCNA、ECSS、CEH、OCJA、OCJP、LPIC Level 1、RHCE、MCSA、MCSE、CompTIA Security+、CompTIA Network+等國際專業證照或資訊專業人員(ITE)、乙級技術士(但不含硬體裝修類)、巨量資料分析師初級、物聯網應用工程師初級、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師初級與中級、行動遊戲程式設計師初級與中級、行動APP企劃師初級等資訊相關證照，始得畢業；另透過CPE(Collegiate Programming Examination，大學程式能力檢定)檢定B級一級可認定為本系專業證照。

5.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，任選兩學期。(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)

6. 本校日四技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(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，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)，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225分(含)以上(聽力部分需達110分、閱讀部分需達115分)始得畢業。

*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

7. 資訊能力畢業門檻：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，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，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「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8. 英文(四)必選：日間部107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，於二上學期終了時(1/31)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，一律須選修。修讀後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，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。